公司代码:600345 公司简称:长江通信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实现母公司净利润 91,031,584.64 元, 按公司会计政策以此为基数分别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和 10%的任意盈余公积共计 18,206,316.92 元。

公司 2020 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83,436,886.81 元,拟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向公司全体股东分配红利 9,900,000.00 元。公司剩余累积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长江通信	600345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梅勇		谢萍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东工业园文华路 2 号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东工业园文华路 2 号	
电话	027-67840308		027-67840308	
电子信箱	sh600345@ycig.com		sh600345@ycig.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面向政府管理部门、行业(企业)用户及大众对于卫星(北斗)导航应用和行业信息化需求,深耕以智慧交通业务为代表的新型智慧城市产业,以卫星(北斗)导航及位置服务技术为核心,融合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相关技术,在智慧交管、智慧交运等智慧交通行业细分领域,提供智能化应用产品和解决方案的销售、系统集成和运营服务。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智能化终端(北斗定位终端、视频监控终端)、管理平台和信息化应用软件等。

2、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充分利用现有产业和技术基础,紧抓国家培育和发展智慧交通、北斗应用等战略新兴产业的重大契机,围绕信息电子技术产品与服务产业链的技术演进和市场延伸,面向国内政府客户、行业用户和大众消费者,通过直销招投标和集成商的双渠道销售模式,为最终用户提供系列智能终端硬件、软件平台和整体解决方案等相关产品及运营服务,满足市场定制化、多元化、差异化的需求。

3、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深耕以智慧交通业务为代表的新型智慧城市产业,提供智能化应用产品和解决方案的销售、系统集成和运营服务。智慧交通以智能交通为基础,借助互联网、大数据、物联网及人工智能等多种信息技术,在对交通信息进行采集与传递的同时,更加重视对信息的实时分析与处理,强调系统性、实时性以及交互性。

近年来,我国在战略规划、资金投入上将智慧交通列为重点支持领域,产业加速发展,应用场景不断丰富,信息化、智能化应用开始渗透到交通全链条的各个环节。当前,我国交通信息化建设正逐步从以新技术应用为导向开始向以业务问题解决的效率和质量为导向转变,行业发展呈现出数字化、网络化、智慧化的新特征,实现从“智能”到“智慧”的跨越。

随着我国《交通强国建设纲要》重磅发布,以建设“人民满意、保障有力、世界前列”的交通强国为总目标,推动大数据、互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超级计算等新技术与交通行业深度融合发展,明确提出大力发展智慧交通,推进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应用的要求。以智慧交通为代表,基于北斗系统的智能化应用产业正面临多重机遇。

公司是国内信息电子领域重要的产品及解决方案提供商之一,多年来深耕以智慧交通业务为代表的新型智慧城市产业,形成了较强的技术实力和市场基础。未来,公司将顺应市场发展,紧抓客户需求,深化重点领域应用,扩大行业覆盖范围,努力打造交通信息化应用行业专家的良好市场形象。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2,178,866,968.15	2,094,514,196.64	4.03	2,015,466,223.46
营业收入	176,619,036.17	176,267,835.87	0.20	147,704,241.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436,886.81	112,772,513.41	-26.01	232,323,134.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939,893.71	105,864,157.44	-15.99	212,781,930.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98,096,258.38	1,957,137,282.20	2.09	1,901,561,946.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43,169.57	-77,497,691.01	不适用	-38,625,694.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57	-26.32	1.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57	-26.32	1.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7	5.85	减少 1.68 个百分点	14.1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7,470,505.84	38,713,005.49	35,943,327.50	74,492,197.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91,161.43	48,530,438.13	23,710,259.92	18,487,350.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402,358.69	48,112,756.73	23,331,877.37	24,897,61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42,609.02	53,815,855.73	-43,729,448.75	38,299,371.6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52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60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0	56,682,297	28.63	0	无	0	国有法人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20,821,218	10.52	0	无	0	国有法人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11,854,123	5.99	0	无	0	国有法人
武汉新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0	3,307,700	1.67	0	无	0	国有法人
葛益刚	-75,400	1,307,600	0.6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武汉长江经济联合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0	1,057,700	0.53	0	无	0	国有法人
陈世懋	13,300	675,500	0.3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炼	-19,000	581,262	0.2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郑水仁	-45,300	568,200	0.2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天秋鸿	553,800	553,800	0.2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武汉新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和武汉长江经济联合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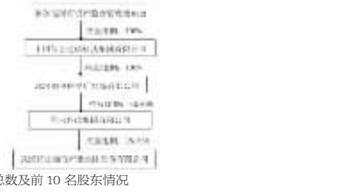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77 亿元,同比增长 0.20%,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44 万元,同比下降 26.01%。公司净利润的减少主要是公司按照权益法核算的来自于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同比减少所致。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熊向峰

2021 年 4 月 28 日

股票代码:600345 股票简称:长江通信 公告编号:2021-007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上午九点三十分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1 年 4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各位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 3 人,全体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锡康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依法对公司发展、财务状况和董事、经营管理层行使职权、履行职务等情况进行监督,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运行履行管理职能。

1、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管理制度的执行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董事会各项表决程序和经营管理层的运作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报告期内,监事会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行为。

2、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管理工作进行了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健全,管理规范;公司财务报告全面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它定期报告真实、合法、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020 年度财务报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对公司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2020 年度公司资产出售行为符合法律法规,没有发现内幕交易,无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4、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20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主要股东提名,拟推荐周锡康先生、卫红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并通过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98,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9,900,000 元,剩余累积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致力于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始终坚持现金分红。为保证公司长远发展和战略目标的实现,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和当期资金压力,公司拟设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留存未分配利润及现金流将重点用于公司加大市场投入、研发投入及信息电子产业园建设,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补充公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以保障公司长远发展和战略规划目标的顺利推进。同时,将留存未分配利润继续投入公司经营能相应减少公司向银行借款,节约财务成本,保障公司现金流安全,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更好的回馈股东。

该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保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并有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给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的回报。

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了《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赞成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监事周锡康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八、审议并通过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并通过了《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根据国家会计政策及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计提后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345 证券简称:长江通信 公告编号:2020-010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32 名,注册会计师 2,3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114 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3、业务规模

立信 2020 年度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8.1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0.40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2.46 亿元,2020 年度立信为 57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69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26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2 次,涉及从业人员 62 名。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姓名	职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顺利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无
签字会计师	余文琪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无
质量控制复核人	揭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无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李顺利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年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年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年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年-2019年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年-2019年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年-2020年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年-2020年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年-2020年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年-2020年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年-2020年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年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签字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余文琪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年-2020年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0年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揭明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年-2020年	常熟市国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8年-2020年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未曾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年	2021年
财务审计费用(含税)	49	49
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含税)	10	10
合计(含税):	59	59

2021 年度审计费用将由公司经营班子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立信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中,立信事务所能够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客观、公允地独立进行审计,实事求是地对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内控体系建设及执行情况进行评价,建议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请续聘立信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控制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经核查,立信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专业能力以及良好的职业操守,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经核查,立信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执业经验丰富,具有承担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能力,并较好的完成了公司之前的年度审计工作。董事会履行的续聘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经营班子所确定的财务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公允、合理。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续聘立信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用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授权公司经营班子按照控制原则并根据实际情况与其协商 2021 年度审计及相关服务费用,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用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自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600345 股票简称:长江通信 公告编号:2021-006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上午九点三十分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1 年 4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 9 人,全体监事和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熊向峰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2020 年度经营工作报告》。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实现母公司净利润 91,031,584.64 元,按公司会计政策以此为基数分别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和 10%的任意盈余公积共计 18,206,316.92 元。

公司 2020 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83,436,886.81 元,拟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向公司全体股东分配红利 9,900,000.00 元。公司剩余累积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预案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98,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9,900,000.00 元,占当年实现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1.87%,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一贯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现金分红回报,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2017、2018 年度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均超过 30%。公司当前处于成长发展关键阶段,需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结合公司近年盈利水平和现金流情况,公司本年度计划将留存未分配利润及现金流重点用于加大市场投入、研发投入及信息电子产业园建设,有利于保障公司长远发展和战略规划目标的实现,从根本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了《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银行授信及贷款额度的议案》。

因经营工作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相关子公司自 2021 年 4 月 30 日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期间,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和流动资金贷款额度。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董事会团会期间,在上述授信额度和贷款额度内批准按银行要求办理申请授信及贷款的相关手续。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理财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吴海波先生、高永东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与大唐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与大唐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吴海波先生、高永东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大唐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吴海波先生、高永东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在大唐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应急风险处置预案》。

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吴海波先生、高永东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用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并通过了《2020 年度董事会报告》。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并通过了《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并通过了《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名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已将届满,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主要股东以及本届董事会提名,拟推荐熊向峰先生、任伟林先生、余波先生、李荣华先生、吴海波先生、高永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推荐李克武先生、李银香女士、江小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吴海波先生、高永东先生、任伟林先生、余波先生、李荣华先生为股东单位提名,熊向峰先生、李克武先生、李银香女士、江小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并通过了《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报告》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并通过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审议并通过了《2020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并通过了《2021 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4)。

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下转 221 版)

证券代码:600345 证券简称:长江通信 公告编号:2021-009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各项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扩大经营规模、降低经营管理成本的正常措施手段,对公司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公司利益及股东权益得到了充分保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结合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的需要,公司对 2021 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同时对 2020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进行了统计,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联董事吴海波先生、高永东先生回避表决,其他七名非关联董事全部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董事会在召集、召开审议本次关联交易的会议程序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会会议关联方董事回避了表决。

(2)本次拟发生的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行为符合国家的相关规定,属于公司正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与关联方拟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的,在定价政策、结算方式上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经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2020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7,400 万元,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3,165 万元,在批准范围之内,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20年预计金额	2020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销售商品	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	2,000	1,090	部分项目滞后开展
	其他关联方	2,400	1,326	部分项目滞后开展
采购商品	武汉烽火众智数字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00	598	部分项目未开展
	其他关联方	1,000	151	部分项目未开展
合 计		7,400	3,165	

单位:万元

注:2020 年度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预计 2021 年度内可能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交易包括:销售商品、采购商品等。2021 年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1.2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21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0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销售商品	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	1,500	6.20%	1,090	5.61%	
	武汉烽火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00	8.26%			
	其他关联方	3,000	12.40%	1,326	6.83%	2021年预计执行订单
采购商品	武汉烽火众智数字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598	4.30%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	1,500	7.96%			2021年预计执行订单
	其他关联方	4,000	21.24%	151	1.08%	2021年预计执行订单
合计		12,000		3,165		

(一)关联方介绍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简介	关联方关系
1	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烽火集成”)	成立于 2002 年 12 月 27,注册地湖北武汉,注册资本 52,262.42 万元,法定代表人余子仪,经营范围为信息技术及相关产品的开发、研制、技术服务;信息系统的工程设计、施工、系统集成;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通信设备、网络及数据通信产品的生产、批发兼零售;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修;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消防工程;装修装饰工程;机电工程。	同受“烽火科技”控制
2	武汉烽火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烽火技服”)	成立于 2013 年 3 月 27 日,注册地湖北武汉,注册资本 17,091.5 万元,法定代表人范志强,经营范围为信咨询及技术服务;设计、开发、销售、安装、维修电子产品及通讯设备,并提供相关服务及技术培训;软件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信息技术及产品的开发、制造与服务;通信网络、通信工程、信息系统、防雷工程、安防工程的规划、设计、施工、建设、监理、集成、维护及咨询(含无线电基站及配套电源馈线铁塔设施、核心网、线路、固网等业务领域)服务;通信工程相关房屋建设、装修及服务;劳务分包;节能产品研发、制造、集成、销售、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服务;建筑智能化施工;自营及代理各类产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计算机软件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信息系统的工程设计、施工、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生产、批发兼零售;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修;消防工程;装饰装修工程;机电工程;增值电信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同受“烽火科技”控制
3	武汉烽火众智数字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烽火众智”)	成立于 2011 年 9 月 12 日,注册地湖北武汉,注册资本 27,930 万元,法定代表人何书平,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网络通信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及销售;计算机软件的开发、服务、销售;电子工程及智能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系统集成及维护;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修;通信工程、设备安装工程施工;道路交通安全设施安装工程实施;消防工程专业设计、施工;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施工;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	同受“烽火科技”控制
4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理工光科”)	成立于 2000 年 8 月 29 日,注册地湖北武汉,注册资本 5566.854 万元,法定代表人何书平,光纤传感、